

关于笔记本电脑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1N0550588592025441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 上海科技大学

地址： 华夏中路393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 上海友卅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 上海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市奉贤区场中路629号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0025-W00009579	联想 ThinkPad X1 Carbon Gen 10-004 笔记本电脑	ThinkPad X1 Carbon Gen 10-004	1(台)	10900.00	10900.00
总价（元）		10900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10900.0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壹万零玖佰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 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 工作日09:00~17:00
履行地点：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物质学院8号楼四层研发工作室414
履行方式： 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 吴诗韬 15618760079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:

地址: 华夏中路393号

电话: 18310038099

2025年07月28日

卖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:

地址: 上海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市奉贤区场中路
629号

电话: 17701655169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

银行账号: 31050178360000006133

签约时间:

